

证券代码：834639

证券简称：晨光电缆

公告编号：2022-088

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9月1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网络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水良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已提前20天发出公告通知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8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97,374,822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1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,248,951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7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出席8人，董事凌忠根因疫情原因缺席，独立董事杨黎明、沈凯军、方先丽电话参会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朱水良，董事兼财务总监杨友良，董事兼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朱韦颐，总工程师岳振国，副总经理王玮、陆国杰、金金元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，补充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>) 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新增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2-08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58,9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朱水良、王善良、王明珍、朱韦颐回避表决，回避股数共计 72,215,897 股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经北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同意注册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46,666,667 股，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，因公司注册资本等信息将发生变化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以及《北京证券

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2-08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7,374,8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（一）	关于补充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	10,163,468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妍婧、张晓枫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19 日